

榕马资规公示 202423 号

关于马尾区快安片区 350105-KA-L 管理单元

L-25、26 地块（原汉华公司及周边）

控规调整的公示

拟调整地块位于马尾快安片区 L 管理单元，福马路以北，仙芝郡东侧，用地面积 6.44 亩。为盘活利用闲置土地，由区土发中心委托编制控规调整方案，具体规划情况详见附件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征求利害关系人意见，公示时间 2024 年 6 月 14 日至 2024 年 7 月 13 日，详情可查阅网站（<http://www.mawei.gov.cn/>）

在公示期限内，利害关系人若有意见，可来电或来信向我局用地规划管理科反映（联系电话：83682594）。如要求听证，应在公示期限内书面向我局法规监察科提出申请（联系电话：

83680181)。反馈意见请注明真实联系人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联系地址。书面反馈意见邮寄地址：马尾区君竹路 172 号三鑫财富中心 601 办公室，邮编：350015，书面反馈意见（申请）时间或邮戳日不应超过公示期的最后一天 24:00。

附注：附图仅为示意图，以最后审批为准。

福州市马尾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4 年 6 月 13 日

抄送：马尾区政府网，存档

关于马尾区快安片区350105-KA-L管理单元L-25、26地块控规调整草案的公示

公示说明

福州市马尾区土地发展中心向马尾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出申请就350105-KA-L管理单元L-25、26地块进行控规优化调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等规定，现将地块控规草案向利害关系人进行公示，公开征询意见。

马尾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公示时间：30天

公示期限：2024年6月14日至2024年7月13日

项目位置：

拟调整地块位于福马路以北，仙芝郡东侧，原为汉华公司及周边用地，现已空置。

规划必要性：

为盘活马尾区低效用地、提高土地使用效率。

| 地块编码 | 用地性质 | 用地代码 | 用地面积(公顷) | 容积率 | 建筑限高(m) |
|-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|
| L-26B | 商务金融用地 | 0902 | 0.43 | ≤1.2 | 30 |

附注：

该图仅为示意图，方案以最后审批为准。



地块控规草案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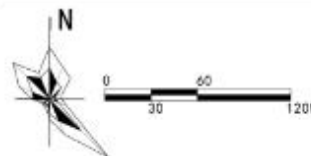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管理单元区位图



所属管理单元编码

350105-KA-L

指北针\比例尺



图例

-  商务金融用地
-  城市绿线
-  拟调整范围

